

序 言

隨著時代的演變及科技的進步，犯罪者能利用的洗錢管道越來越多，其犯罪手法使各國政府接受到挑戰，我國身為亞太防制洗錢組織（Asia-Pacific Group on Money Laundering，簡稱 APG）之創始會員國之一，也是亞太區第一個制訂洗錢防制專法的國家，一向遵循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（Financial Action Task Force，簡稱 FATF）所頒定之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國際規範，對於參與國際防制洗錢工作一向不遺餘力。

然而，2016 年下半年發生我國兆豐銀行遭美國紐約金融局裁罰案，損及我國多年的努力及良好形象，各界驚覺我國的洗錢防制規範似乎有所不足，我國除依據 FATF 於 2012 年所發布之 40 項建議，大幅度修正洗錢防制法，在法規與作業準則上進行諸多補強之外，亦開始進行國家層級的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。

這是我國首次進行國家層級的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，其意義極為重大，除能符合 FATF 40 項建議之要求，並讓我國擬訂更有效的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外，進行風險評估程序之過程，亦為我國政府之寶貴經驗，作為風險評估報告，將是未來國家風險評估、產業風險評估及機構風險評估的極佳指引，不僅在洗錢及資恐方面，在其他類型的風險評估亦能引為參考。

此外，除了法規的改善之外，政府更要在教育和文化上，培養全民防制洗錢的觀念，希望藉由此份報告，深化全民對洗錢的認知，並呼籲全民一同響應，共同提升洗錢防制能量，一起攜手塑造更透明、更有秩序的金融環境，也期盼臺灣能成為亞太地區反洗錢工作的新典範。

本報告有多達 37 個公部門機關部會、31 個私部門公會及機構共同參與撰寫，內容豐富，跨越不同專業領域，又倉促付梓，疏漏舛誤之處在所難免，至盼各界先進不吝指正賜教。

行政院長

賴清德

謹識

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3 日

目錄 Contents

壹、前言	04
貳、法律政策與組織架構	05
01.臺灣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法律架構	05
02.臺灣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權責機關	07
參、風險評估程序與方法論	08
01.風險評估程序	08
02.風險評估方法論	12
肆、風險評估結果總述	14
01.洗錢風險	15
02.資恐風險	16
伍、風險評估結果分述：洗錢威脅	17
陸、風險評估結果分述：資恐威脅	29
柒、風險評估結果分述：洗錢與資恐弱點	31
01.國家洗錢及資恐弱點評估結果	31
02.行業/部門洗錢及資恐弱點評估結果	42
捌、風險評估結果分述：法人	60
玖、風險評估結果分述：信託	64
拾、風險評估結果分述：非營利組織	65
拾壹、未來規劃及國家抵減風險行動計畫	71
附件一：臺灣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法律架構	72
附件二：臺灣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相關權責機關	76
附件三：洗錢犯罪威脅剖析例表因子與分級定義	80
附件四：洗錢與資恐弱點剖析例表因子與分級定義	82